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对公司自有资金进行综合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对公司自有资金进行综合管理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对公司自有资金进行综合管理。根据相关规定，本议案还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有效期为一年。

一、资金综合管理的主要内容

随着公司各项业务的持续深入开展，资金结算规模倍速增大，为了对日常运营过程中的短期自有资金沉淀做更合理的利用，最大限度地提高公司资金收益，公司将在严格控制各类风险、保证资金具有适当流动性的前提下，对公司自有资金进行综合管理。

（一）资金综合管理所运用的金融产品

- 1、产品类型：流动性好的固定收益类产品、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银行结构性存款；
- 2、发行机构：股份制商业银行、非银行金融机构；
- 3、产品期限：1 年以内；
- 4、公司资金综合管理所运用的金融产品不涉及公司《风险投资管理制度》所称证券投资。

（二）资金综合管理规模

通过对年度资金收支进行分析，为了最大限度地有效管理公司资金，2020 年公司将在总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0%（含）的金额范围内，根据资金实

际情况和市场状况对短期沉淀的公司自有资金（含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进行上述金融产品的配置和调整。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二、资金综合管理事项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在严格控制各类风险、保证资金具有适当流动性的前提下，对公司资金进行综合管理有利于合理地安排资金结构，最大限度地有效管理公司资金，争取较高的资金收益。同时，公司采取如下措施控制投资风险，保障资金安全。

1、资金综合管理所运用的金融产品主要为流动性好的固定收益类产品、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银行结构性存款，不涉及股票等超出限定的投资品种。

2、进行综合管理的资金仅限于公司的自有资金，即除募集资金、贷款及专项拨款等专项资金以外的自有资金。

3、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监事会将对公司资金综合管理的风险进行监控。

三、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稳定，对公司自有资金进行综合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自有资金综合管理所运用金融产品的范围风险较低且流动性良好，不会给公司带来投资风险，有利于最大限度地发挥资金效益。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0 年在总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50%（含）的金额范围内，根据资金实际情况和市场状况，对短期沉淀的公司自有资金（含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进行综合管理。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 2020 年在总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50%（含）的金额范围内，根据资金实际情况和市场状况，对短期沉淀的公司自有资金（含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进行综合管理，并将资金综合管理所运用金融产品的范围限定为保本型银行短期理财产品，在实现企业利润最大化的同时，能够保证资金安全。董事会对本事项的决策程序及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对公司自有资金进行综合管理。根据相关规定，该事项须提交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12 月 13 日